中站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

**中站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**

**通 告**

（2022年第3号）

近日，我省多地出现散发病例和局部聚集性疫情，防控形势复杂严峻。为做好“外防输入、内防反弹”疫情防控工作，保障全区人民身体健康，现将进一步加强我区疫情防控措施通告如下：

一、严格落实“扫码验码”管控措施

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经营场所要设置“疫情防控登记码”（即原“中原银行登记码”），严格执行逢进必扫，并查验健康码、行程码。对无智能手机人员纸质登记个人信息。

已有疫情防控登记码的单位、场所和小区、村庄，无需重新申请；无疫情防控登记码的，向中原银行中站支行申请（侯剑桥19603910387）。

二、严格落实重点场所管控措施

（一）所有密闭型场所接待人数不超过最大承载量的75%，严格落实人员戴口罩、测温、扫码验码、通风消毒等防疫措施，近14天有外地市旅居史的人员不得进入。各行业主管、监管部门要做好督查和指导工作，对防控措施落实不到位、存在重大传播隐患的场所要坚决予以关停，整改合格后方可开放、营业。

（二）饭店、餐馆等餐饮场所严格控制就餐人数，避免人员聚集，严格落实人员戴口罩、测温、扫码验码、公筷公勺、通风消毒等防控措施，提倡外卖、打包等就餐方式。

（三）全区旅行社及在线旅游企业暂停经营跨省团队旅游及“机票+酒店”业务，景区严格落实“限量、预约、错峰”要求，近14天有涉疫城市旅居史的人员不得进入。

（四）公园、游园、广场等活动场所，严禁人员聚集。

（五）养老院、福利院等特殊场所实行封闭管理，暂停探视。

三、严控聚集活动

坚持“不办、少办、小办”原则，严格控制展会、展销促销、文艺演出、体育赛事等活动，50人以上活动需向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审批，100以上活动报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审批。减少农村集市庙会，严控集市庙会人员流量，严禁在集市庙会现场举办表演类活动。倡导“喜事缓办、丧事简办、宴会不办”，确需举办的尽量缩小规模，承办5桌以上宴会等聚餐活动的餐饮单位须严格做好疫情防控工作，自行举办5桌以上宴会等聚餐活动的个人，须向属地社区居委会或村委会报备。

四、减少跨区域出行

倡导在我区的居民朋友就地过节，非必要不离焦。在外的我区居民朋友尽量留在当地过节，避免旅途中的感染风险；确需来（返）我区的，需提前通过“焦我办”APP进行防疫报备，或可电话联系社区（村）报备。

五、增强个人防护意识

请广大居民朋友保持戴口罩、勤洗手、常通风、不聚集等良好习惯。如出现发热、咳嗽、腹泻、乏力、味（嗅）觉减退等可疑症状，要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或以上级别口罩，及时到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进行排查和诊疗，主动进行核酸检测，就医过程中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，如实向医生告知个人接触史和旅居史。

六、请尽早全程接种新冠病毒疫苗

请符合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条件的人员特别是儿童、老年人、重点行业从业人员应及时主动接种疫苗及加强针，降低自身感染和发病风险，共同筑牢人群免疫屏障。

本通告自发布之日起执行，后续根据疫情形势适时调整。



中站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

2022年1月8日

